

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

彰化縣埔鹽鄉民代表會  
第 22 屆第 4 次臨時會  
議事錄

彰化縣埔鹽鄉民代表會編印

## 例 言

- 一、本刊係依據第 22 屆第 4 次臨時會原始紀錄編纂而成。
- 二、所有講詞及問答未經發言者逐一校閱，如有詞不達意，尚請發言者見諒。
- 三、本刊所載為書面以外之口頭報告。
- 四、本刊因人手不足，且付梓匆促，漏誤之處，在所難免，尚祈各界賜予指正。

彰化縣埔鹽鄉民代表會 謹 識

# 彰化縣埔鹽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4 次臨時會議事錄

一、開會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20 日上午 11 時起至上午 12:30 時止

二、開會地點：本會議事堂

三、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

施春貴、徐志訓、顏錫寬、陳慶達、陳貴玲、劉綉梅、李善、施永欽、劉珮岑、施燈源、施明坤。

計十一名。

四、列席人員姓名及人數

許文萍（鄉長）	施宗榮（主任秘書）	梁雅娟（財政課長）
康惠如（民政課課長）	朱美麗（社政課課長）	孫筱如（建設課課長）
洪月秀（主計室主任）	翁玉琴（行政室主任）	黃靖瑜（幼兒園園長）
張滿足（圖書館館長）	施並課（清潔隊隊長）	楊明憲（人事室主任）
尤毓涵（農業課長）	陳雅芳（政風室主任）	

計十四名。

五、主席：施春貴

六、記錄：江彩勤

七、司儀：典禮儀式進行。

八、主席致詞：

施主席春貴：鄉長、主秘、公所各課室主管，大家早安，大家好，今天是 22 屆第 4 次臨時會，本次會的第 3 天，自 10 月 18 日起至 10 月 20 日止，會議為期 3 天，議程為討論提案，希望各位同事，關於公所提出的案件，有什麼寶貴的意見大家再踴躍提出討論參考。在進入議事議案討論前，現場有新就任的政風室主任，請政風室主任自我介紹，讓代表同事認識一下，請主任自我介紹一下。

陳主任雅芳：問候語(略)，我是從溪湖鎮公所調到埔鹽鄉公所的政風室主任，我的名字叫陳雅芳，希望各位代表以後多多指教，謝謝大家。

施主席春貴：主任來接任我們的政風室主任，辛苦了。請秘書宣布到場人數及程序。

陳秘書銘漢：本會代表總數 11 人，出席 11 名，缺席 0 名，超過半數，關於本會第 22 屆第 3 次臨時會議事錄已分送到各位代表的手中，各位代表如有疑義，請予指教，會後再由議事紀錄人員修正，謝謝。

陳秘書銘漢：關於本次臨時會日程，共計 3 天，分述如下：

10/18 報到、開幕典禮、資料蒐集。

10/19 討論提案。

10/20 討論提案、臨時動議、閉幕典禮。

議事大要：審議鄉公所及代表提案等，以上報告完畢。

施主席春貴：剛秘書是報告本次臨時會的程序，開臨時會就是有提案之後還有臨時動議，我希望各位同事在審查提案時，再針對提案有什麼意見，再來踴躍發言，如有其他寶貴意見要補充的，需要提出的，在臨時動議再提出，才不會在開會中間浪費太多時間，再拜託各位同事讓議事程序圓滿，在此感謝各位同仁在百忙中參加本次臨時會，現在就議事開始。

#### 九、討論提案：

##### 甲字第一號議案

(一) 提案人：許文萍 類別：建設

案由：本所為辦理「埔鹽鄉埔鹽及好修等村路面改善工程」案，總工程經費概估為 11,900,000 元，由中央補助 84%(9,996,000 元)及地方配合款 16%(1,904,000 元)支應，請貴會准予墊付 11,900,000 元，俟後續年度編列是項預算時再行轉正。

說明：一、依據彰化縣政府 112 年 9 月 18 日府工管字第 1120354365 號函辦理及「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」第四十四點第四款辦理。  
二、因本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，爰請貴會准予先行墊付，俟後續年度編列是項預算時再行轉正。

辦法：經請貴會審議同意後，先行墊付，俟後續年度編列是項預算時再行轉正。轉正科目：交通支出-道路橋梁工程-道路橋梁工程-設備及投資-公共建設及設施費。

施主席春貴：關於這案，請建設課長做個報告說明。

孫課長筱如：問候語(略)，本案是營建署所補助的，設置地點是在埔鹽國中後面的通學步道，它的改善的路面是從員鹿路到瓦礫自行車道的路口，後面往自行車道，會做一些交通警示的改善，總工程經費為 11,900,000 元，由營建署補助 84%，配合款為 16%，請貴會准予先行墊付 11,900,000 元，以上報告。

施主席春貴：對建設課長的報告，請問各位代表同事有什麼意見嗎？請顏錫寬代表發言。

顏代表錫寬：請教建設課長，這條路的長度及寬度可否報告一下。

孫課長筱如：長度路面改善工程是 960M，寬度是 6-7M，是在做路基的改善。

顏代表錫寬：長度是多少？

孫課長筱如：長度是 960M。

顏代表錫寬：寬度是多少？

孫課長筱如：寬度是 6-7M 左右。

顏代表錫寬：這樣經費算起來是多少？

孫課長筱如：代表指 AC 的部份嗎？

顏代表錫寬：對，還有路面鋪設嗎？

孫課長筱如：要做路基的改善，現在在做道路的時候，會先做路基的改善。

顏代表錫寬：這條路已經施工完成幾年了。

孫課長筱如：大概是7-8年前了，7-8年前有改善過一次，這一條確實有改善過。

顏代表錫寬：妳不太清楚就對了。

顏代表錫寬：之前做的沒有設計路基嗎？

孫課長筱如：當年的部份，我比較不清楚，當年我沒有承接這個案件。

顏代表錫寬：哪一位清楚，可以請他回答一下嗎？

施主席春貴：請主秘發言。

施主秘宗榮：問候語(略)，顏代表提的這一條，應該有將近10年了，當時這一條是第一期做的，第一期做的時候是沒有做路改的，然後自行車道東側第二期是有做路改的，而10年過後研判自行車道的東側，嚴重到無法做路改，而自行車道的西側那時候也就沒有做路改。

顏代表錫寬：這一次要做是西側才對，東側有做嗎？

施主秘宗榮：東側沒有做，東側的終點是做路口改善，沒有做路面，現在畫面上的路面終點，路面只有做到自行車道，工區1終點有事故的部份只做路口號誌共同的改善，以上報告。

施主席春貴：請問各位代表還有其他意見嗎？請劉代表發言。

劉代表綉梅：問候語(略)，關於這個提案，剛顏代表也有問過路基改善，路基改善也擴大到好修村，這路基改善就是挖挖補補，相信主秘及課長都知道。既然已經爭取到經費，路基改善是一定要做的，這一塊施工好，車速很快，晚上都黑漆漆的，再請鄉長暗的地方裝路燈，鄉長你在煩惱嗎？不用煩惱啊！。

施主席春貴：劉代表這不關於本案，請劉綉梅代表臨時動議再提出。

劉代表綉梅：這路基改善是有相關的。

施主席春貴：請建設課說明一下。

孫課長筱如：這個路基改善的部份，剛有講過，這路基改善的部份，針對有些路段比較暗的地方，後續要施工時再會勘，以上報告。

劉代表綉梅：這個一定要路基改善，這是林斯明施工的，經過那麼多年了，大小車路過，很多路段是修修補補的，所以一定要路基改善，謝謝。

施主席春貴：各位同事還有無意見，若無意見，本人我有意見，現在請副主席來主持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請問各位同事有無意見？請施代表發言。

施主席春貴：問候語(略)，本席關於這案，剛主秘說的時間10年，因為也沒有確定是幾年，到目前也還沒有確定是幾年。而目前這條路面看起來是部份很差，而不是整條都很差；甚至別處的路平都比這條差的還很多。而

關於這案，我希望本會同仁找時間至現場會勘之後再來審核，這樣是否比較適當，因為爭取經費真的是很不容易，本會同仁相信大家對地方建設一定很歡迎，公所及各位代表同事大家共同對中央及縣政府來爭取經費建設，本席的意思不要把我抹黑，本席不是要刪預算、反對，本席的意思是要去現場了解有需要做嗎？要做那一部份？如何做再來審查決議，請各位同事支持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請相關單位下次會備妥資料後再審。

孫課長筱如：如果需要現勘或是這個資料建設課都可以配合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那是否等下次會，現勘後下次再審？請顏代表發言。

顏代表錫寬：請教建設課長，依你的長度及寬度，這條AC只需要4佰多萬元而路基改善的單價這麼高嗎？

孫課長筱如：在工程的過程中，剛代表講的單價計算的方式計算AC，其實基改錢的部份通常包括週邊的設施或是需要修繕的部份，都會一併處理，還有後面交通設施的改善，我們都會一起處理。這部份的經費，不是只有路況的經費，還有路口的部份是包括有閃黃燈的路口都會一起改善。

顏代表錫寬：是在自行車步道的東邊嗎？我剛問的長度是960M，妳說6至7M，算7M好了，單純AC部份需436萬而已，而路基改善你們怎麼算的？

孫課長筱如：這我要看一下。

顏代表錫寬：現在妳還不清楚就對了，總共加起來一條960M的東西，可以花到11,900,000元嗎？妳剛回答，我私下問的，現在AC從550漲到650，我想不是這回事，你說是縣府叫妳設計650，應該不是這回事，妳要搞清楚。我知道妳們的用意，故意寫高一點，剩下結餘款，還可以做其他項目，你說代表會65萬元的經費。如果650就做短一點，如果600呢？現在最高是550~600，一平方就差50元了，我們做的長度就漸漸減少。所以這個問題我在想，公所設計這個問題，我們65萬可以做多長，妳AC提高，長度是不是會變短，所以難怪經費會不夠，妳可以幫我們補，真的是睜眼說瞎話，就沒有那麼高，妳可以提高到650，這是公所單位埔鹽的事。但是妳說65萬有可能50幾萬就可以做好了，妳可以提高到這個價格，我們在座的都不知道，我只是問一下，看妳怎麼回答，妳說依據縣府的指令，設計到每平方650，但據我了解不是650，應該是550至600，之前去年度還是550，妳現在說的已經計算650了，那是另外一回事，我說的意思是，現在代表在鋪路少10-20M，妳也說是公所補給我們的，實際上我們沒做那麼多，是你們單價提高，是不是這樣。所以這種事情不到5萬、20萬還是要補給我們額度，大家要搞清楚這個工作，謝謝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還有其他的代表有意見嗎？請施代表發言。

施主席春貴：課長，剛顏代表所說的，等於算起來9百多公尺，對嗎？全長是不是9百60多公尺，之前繳多少錢你知道嗎？6-7M寬大概1萬3仟元，不止應該是1萬4仟元。你剛說的價格很離譜，所以我們要了解清楚去現場看之後，再來決議這案，請主席裁示現場會勘後，再來決議這案，再請各位同事認同，拜託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請鄉長發言。

許鄉長文萍：問候語(略)，針對這個案件，我提出說明，這是中央計劃，署長親自下來看的。而計劃幾米一定是問縣府而不是我們做主為主，再來是AC，AC上面怕凹陷，要用好幾年，所以是施工起來雙邊處理，而這種錢，進行後標多少，剩餘的錢需繳回中央。如果不相信有繳回，公所可隨時來看資料。我常問這錢怎退回縣府為什麼？我常問這個問題，再來是我記得這是楊福地鄉長時代做的，應該有10年以上的時間了，其實工程都希望把它做好，自行車撞死2人，但是中央規定的很嚴，所以比較特別，這是中央跟我們說的，我的意見就這樣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大家都有意見，請施永欽代表發言。

施代表永欽：這條路埔鹽國中的學生很多，這條是很重要，但是公所之前應該要讓代表去會勘，了解這條有需要，要如何施作。今天提這案有機會施作，一定要把握，但你們應該先聯絡代表會勘，讓代表了解這條關係到道路的問題，代表會一定會配合，因經費那麼多，事先約個時間共同會勘，這樣才對。且好修我也不知道要施工哪裡？

徐副主席志訓：既然那麼多代表有意見，俟現場會勘之後再來審查。

大會決議：不予審查。

#### 甲字第二號議案

(二) 提案人：許文萍 類別：建設

案由：為彰化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「埔鹽鄉埔南體能運動公園設施及景觀改善計畫」案，補助經費新台幣4,400,000元，因需納入預算，請貴會准予先行墊付，俟後續年度編列是項預算時再行轉正。

說明：一、依據彰化縣政府112年10月12日府建城字第1120401170號函辦理及「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」第四十四點第四款辦理。  
二、因本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，爰請貴會准予先行墊付，俟後續年度編列是項預算時再行轉正。

辦法：經貴會審議同意後，先行墊付，俟後續年度編列是項預算時再行轉正。

轉正科目：交通支出-道路橋梁工程-道路橋梁工程-設備及投資-公共建設及設施費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請業務單位報告。

孫課長筱如：問候語(略)，它的設置地點在順澤宮後面的轉角地方，就是埔南公園，

目前是施作第一期的工程。第一期工程分二個部份，第一個部份是親子工程，另一個是遊憩工程。遊憩工程目前是施工中，彰化縣政府補助給我們的經費是4佰4拾萬是第二期的，提請代表會審議，以上報告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請問這案代表有意見嗎？請施代表發言。

施主席春貴：本席再次發言，有關埔南兒童公園這條經費，請教建設課長，這個屬於第二期，再來第二期抓這些預算，妳連細部項目做些什麼？再提供給本會了解。像剛施永欽代表反應的開會基本上也要尊重本會，現場讓我們了解，像關係到這案，後面要做些什麼我們也都不清楚，我們本會以我個人的意見及多數代表，相信大家不是要蓋瞎章而同意的，開會也要讓代表知道要建設什麼項目？至少對地方也會有個交代，未來要建設什麼，所以明細給我們之後再來審查。讓課長先報告一下，看各位同事的意見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請問各位同事有意見嗎？請建設課報告。

孫課長筱如：有關二期，我們最主要一部份是配合順澤宮意象遊戲設施要設置，遊憩設施的部份是順澤公園，共同式的公園，也希望順澤宮的帽子放上去，也希望能促進埔鹽鄉的觀光，再加上縣補助款，也跟縣府報告過，他要求我們一定要用地墊為了安全，地墊7.5公分加上這兩個項目占總工程經費的大部分。剩下的經費前面路口意象，為了彰顯在轉角處的地方，讓大家可以知道這裡是一個運動公園，做了一個路口意象的設計，整個AC的部份，公園路口的逆向部份會有一定的改善。有一些周邊的檔土設施跟木棉石及燈具造型的部份，在這個二期工程裡全部改善完成。代表會如果要會勘，建設課會配合會勘，以上報告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請施代表發言。

施主席春貴：本席的意思是要細目列給本會。我相信這些同事，你們後面在計劃怎樣？不要說我們，問同區的代表，沒有一個代表知道後面怎麼做，也要尊重一下本會，不是你們想怎樣，我們就要同意，我們也要了解，是否合適、合理，大家要互相尊重，我們對地方也才有個交代。本席的意思是對本會一些未來的計劃種種，讓本會同事參與了解。我相信未來如果能做到這樣，我相信對未來埔鹽也有好處，本會不是反對地方建設，本會是盡我們的責任，要有監督，對你們的所作所為，一定要對地方百姓有個交代，我希望各課室業務單位，對本會各方面大家共同來配合合作希望這樣，剛主席的意思就本會了解之後，下次會再來審核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請劉綉梅代表發言。

劉代表綉梅：問候語(略)，有關埔南體能運動公園第二次施工，那十字路口，我



也常從那裡經過，因工程也已同意補助，既然公所跟縣政府爭取這麼多經費，當然也是有人稱讚有人嫌棄，而建設課長也很認真，但也多地方也還不懂，不懂得地方要學習。有關跟縣政府爭取這項經費，其實我們代表一定會同意，就剛施代表說的，圖先印給代表看，要讓所有的代表知道，點線面，面出來了，要讓所有代表都看過，也不用在下次，點線要做什麼？要施工什麼？像順澤宮帽子、溜滑梯等項目，現在可以拉一下嗎？現在去印至少要让代表會看一下，只有課長去看，這樣是不行的，至少要让代表看，代表會是監督單位，監督單位是有情有理，鄉長很認真，我們代表也都很認真，而好不容易跟縣政府爭取這筆經費，那是老人休閒的地方，很多老人都會在公園那邊坐，也是老人博感情的地方，再麻煩印資料給代表參考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既然大家有意見，現在我們來表決，看看是否下次會現場勘查後再來審查。

許鄉長文萍：時間內沒有發包，錢是會收回去的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請陳代表發言。

陳代表貴玲：在此說出在這會議好幾次的心得，這案是縣府補助的，完全沒有用到公所的錢，而每次開會是為反對而反對，不是針對事情，但我的感受是，今天公所這邊有什麼提案，不要只有是文字敘述，既然已經將近一年了，知道代表的需求是什麼？以後有什麼需要，之前也都有拿到資料了，也才知道公所這邊做了什麼，代表看了之後，或許有疑問，可以事先跟你們請教，而不是每次開會都大小聲，說真的我都快坐不住了，有事情應該先溝通，而不是為反對而反對，以上是我個人意見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課長，請問這條有自籌款嗎？

孫課長筱茹：這一條是有自籌款的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請施代表發言。

施主席春貴：剛剛陳代表可能誤會本席的意思，本席不是對這個經費有意見？本席的意思是留下次會，要設備的要怎樣，本會這些同事有責任去現場了解狀況，要做些什麼，如果地方在問才有辦法解釋，因為我剛說的，我們不是反對，我們是要了解詳細，再來決議，這個要搞清楚，不要抹黑，不要誤導。剛陳代表也講的很好，事先大家溝通，這樣不是很好嗎？你們要開臨時會時才拿出來，幾天前也才跟我口頭報告，我也跟你們說好，你們也沒有來解釋說，要怎麼做，也沒有詳細的明細給我，而這個責任要我們來扛，我們是要了解詳細而不是要反對，希望在下次會看完之後，再來決議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既然那麼多代表有意見，等下次會再來決議，還是要表決？

劉代表綉梅：要爭取建設，怎麼需要表決，看哪個代表要表決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等下次會，資料準備詳細後，有代表不清楚的地方再去會勘，這樣比較不會有什麼事發生。請鄉長說明。

許鄉長文萍：都尊重貴會的意見，說真的經費爭取不易，有經費就認真做，如果收回去就沒有了。上次埔鹽有一條壹仟肆佰萬元，也收回去了，沒了就沒了，有的人說怎麼沒有做，就真的收回去了，因為我們要經費一定有一個時間性，現在又年底了，趕在11、12月份趕年度發包，譬如代表一定要看，我可以跟你們說，第一不知要的要還是不要，這要正式公文來才知道地點，說好也不見的有。像今天這案的腳踏車，上面標好要80萬，廠商也好了，今天公文才來，所以也才拜託你們。因為這也不是我家，一定要去公文爭取才有，爭取也不一定有，以上報告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請顏代表發言。

顏代表錫寬：建設一定要通過，問題是要了解，看是設計些什麼？

許鄉長文萍：我等下可陪代表們去看，去現場看有什麼意見，時間性的問題。

顏代表錫寬：鄉長你說時間性的問題，這條經費要多久時間？

許鄉長文萍：今年的要年底，墊付的可以招標擱置，不然也馬上要決算了，這不是公所的預算，所以要提出來墊付，如果收回去就不要做了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有意見請舉手發言，不要大小聲，請李代表發言。

李代表善：鄉長說這樣有道理，鄉長帶頭會勘，這邊代表意見如何？

徐副主席志訓：請施明坤代表發言。

施代表明坤：大家好，這樣吵吵鬧鬧，浪費大家很多時間，我們為了建設，應該馬上解決就好，不用紙上談兵，吵吵鬧鬧的浪費大家的時間，這筆經費不容易已爭取下來了，一直延到最後經費沒了，你想這損失是很大的，我希望我們開會是有效率的，不要為反對而反對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經費什麼時候收回去，哪個單位負責的，請建設課說明。

孫課長筱茹：只要年底前沒有發包完成，經費就會收回去了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找個時間跟代表勘察，代表如果有意見來表決。

施代表永欽：因為時間也很緊迫了，這案先通過下回臨時會，如有重大建設要事先聯絡11個代表來共同了解解說一下。我們代表也有責任，地方建設是大家的，不需要為反對而擱置，對埔鹽的建設也才會進步，不然也常常這樣。既然要爭取經費要建設，也要先讓代表知道一下。妳那天打電話給我，說好修村不知要施工哪裡，如果能事先了解是哪一條，這一條也很重要，有些事是有緩衝期。

施主席春貴：這下次會再討論。

陳代表貴玲：少數是下次會，但多數是建議說大家到現場會勘，做事情希望大家能好好談，我希望建設課下次開臨時會之前，我強調能將要做的東西呈現給代表看，有問題的可事先提問，不要在這邊吵吵鬧鬧的，這個是

不對的，有問題大家都可以先提出來，我也希望這案能先通過，沒有什麼下次會，能夠解決的就先解決，不要在拖了，以上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還有代表有意見的嗎？請施代表發言。

施主席春貴：不要吵吵鬧鬧的，本席的意思是一定為本會的立場考慮，我不是反對，只是想了解現場要設施的項目種種，想下次會再審查，而不是反對，剛才陳代表所說的很好，事先就要溝通，剛剛也是臨時說第三案，我也同意拿出來，而這幾天也沒人跟我說要怎麼做，課長妳說說看，妳對本席有尊重嗎？妳只會拿出來審，妳要施工的項目有尊重我嗎？所以我不是反對，各位同事不要誤會我的意思，因為妳提案出來，我也是跟妳說好再來討論。所以鄉長妳也不要說不要做就不要做，本會沒有這個意思，不是反對經費，不要說不要做就不要做，本會沒有這個意思，本會絕對合情合理，全力支持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休息結束現在會議開始，請施代表發言。

施主席春貴：大家協調後，我相信各位同事不是反對經費，希望未來公所與本會能互相尊重，要規劃哪裡要做什麼？希望大家能互相尊重。而這案大家都認同也包括我，都不是反對，只是想要事先了解要如何做？因為這案也比較緊急，有時發包而下次會來審查也來得及，問題是萬一流標又不能保留就會收回，這案先通過沒關係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現在是大家支持建設，如果大家都沒有意見，這案就通過。

大會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### 甲字第三號議案

(三) 提案人：許文萍 類別：民政

案由：為彰化縣政府同意補助本所執行之「彰化縣政府補助鄰長為民服務購置腳踏車」補助案，補助經費共計新臺幣 80 萬 7,000 元整，因需列入本預算案，爰請貴會准予先行墊付，俟 114 年度編列是項預算時，再行轉正。

說明：一、依據彰化縣政府 112 年 10 月 20 日府民行字第 1120408785 號函及「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」第 44 點第 4 款規定辦理。

二、因本 (112) 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，爰請貴會准予先行墊付，俟 114 年度編列是項預算時，再行轉正。

辦法：經貴會審議同意先行墊付後，俟 114 年度編列是項預算時，再行轉正(民政業務-村里業務-業務費-物品)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請問各位代表有意見嗎？請劉綉梅代表發言。

劉代表綉梅：本席再次發言，感謝王縣長對彰化的疼愛，現在我代表公所，如果這腳踏車下來，找鄰長來時，是否能邀請 11 位代表參加，要尊重貴會。

如果腳踏車有送到鄉公所，能邀請所有代表拍照存證，謝謝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這案大家都沒有意見，就照案通過。

大會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#### 十、臨時動議：

徐副主席志訓：請問各位同事有什麼意見要提出的，請顏代表發言。

顏代表錫寬：這案很重要，公所預算簿包括我本人在內，上任我也沒做也有很多新任的代表，沒看過預算簿，這預算簿公所什麼時候可以送給代表看。

許鄉長文萍：已經蓋好再印了。

顏代表錫寬：那是什麼時候可以好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請業務單位報告。

洪主任月秀：問候語(略)，我們預計下禮拜一會把預算書送到貴會。

顏代表錫寬：是下禮拜一。

洪主任月秀：對，是113年度的預算案。

顏代表錫寬：因有新的代表不知如何看預算簿，今年度的預算本有編一條736萬4仟多元的新辦公廳舍設計費問題，時間上的問題，我留下次會再問你，妳資料再準備好。另外景觀員鹿路中山路口的路燈，不知哪家公司施作的，一個禮拜有三天沒有亮，說實在的。

許鄉長文萍：那是延伸景觀道路，現在在改名字。

顏代表錫寬：那個花了多少經費？

許鄉長文萍：30多萬元。

顏代表錫寬：30多萬元，我看上年度的預算，怎會編列到150萬，你可以去查一下。中山路與員鹿路口的路燈，可以去查一下。公司名稱可以給我們嗎？想了解一個禮拜有3天沒有在亮，這頻率也太多了。再來是，我再請教課長，我當代表那麼久了，代表款一向很多地方都可以做，為什麼到了現在很多東西都不能做，這條件限制是什麼？如果有縣府的公文，我希望妳列印，為什麼很多都不能做，這是什麼問題。我想水利會水溝蓋做不做，應該不會有什麼意見啦！有些很重要的地方就要蓋，既然不能蓋也沒關係，包括其他代表也有反應。還是你們有待遇差別，有的能做有的不能做，妳說這是縣府規定，為什麼以前沒有規定，代表款的範圍是很大的，每一項都能做的居多。很多都不能做，為什麼不能做，希望這一點妳能給我們答覆，為何上級單位縣府的規定為何不能做，妳要回答我們，哪一條能做哪一條不能做，公的路是一定能做的，當代表也真的不簡單，不是我自己說的，我們反應了需求，這問題是在公所還是在哪？妳常說，規定是不能做的，不需要那麼硬，有時可以放寬一點，如果真的有規定，你拿公文給我們看，你們不要袒護別人。為何有些可以有些不能做，我真覺得奇怪，妳回去

可以查一下，代表款有始以來，沒有像現在公所這樣，要拜託妳們去看，卻說這條不能做，那條不能做。我說個最簡單的都市計劃路，有計劃出來為何公所用私人解決，為何不能做，不然就把那條路取消，妳回答那是私人的，那計劃道路更能做的，公所要分清楚，妳說那不能做是比較不合理，不要硬梆梆的，被法令綁住，哪些能做那些不能做，不是私人路的問題，計劃路就計劃好，妳說要開發也是計劃路，為何那個不能做，大家要釐清楚，我知道妳很用心很認真，但是有一些該放寬就放寬，不要說這也不能做，那也不能做，這真的很奇怪。廊子一點點的出入口，可讓水利會用個協調，為何也說那個不能做，這個問題你們再準備一下，我下次再問。這只是讓代表了解，沒有特別的意思，謝謝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還有其他代表有意見嗎？請施代表發言。

施主席春貴：請教鄉長，妳也當過代表，當過主席，相信剛剛本席也不是說什麼反對，我相信鄉長的智慧也很好，因為妳剛說那不要做，這一點妳可能誤會我的意思，我相信你的智慧很好，妳也會想爭取多一些經費來做，剛剛本席可能有比較誤會，希望鄉長與本會能夠大家共同互相體諒，為埔鹽大家一起來打拼，我希望這個臨時動議，剛顏代表說很有道理，因為過去鄉長也當過代表、主席，水利會的水溝只要他們同意我們就可以做，我們有經費，按照規定，水流量，再思考看看可與水利會溝通，雙方面溝通好。再來是關於小犬颱風災害補助，有些農民向本席反應，為何有些農作物有補助，有些沒有補助？我請教農業課長，關於這次小犬颱風災害補助，時間也過中午了，簡單說明，農作物哪些有補助，哪些沒有補助？我請教為何蕃茄跟木瓜沒有補助？這關係到農民與本席反應，而蕃茄在彰化縣石埤村量比較多，為何蕃茄、木瓜這次沒有補助，再簡單說明，以上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請農業課說明。

尤課長毓涵：問候語(略)，有關小犬颱風補助的項目，因為在補助之前都會向縣府緊急速報，各鄉鎮的損失多少？報縣政府彙整，縣府會評估開哪些項目，現在我們所申報的項目有大豆、玉米、落花生、甘藷、芝麻、胡蘿蔔、洋蔥、山藥、青蔥，然後在18日又開了花椰菜跟蘆筍這2樣，木瓜跟蕃茄都不在這次受損20%內，所以就沒有開，以上報告。

施主席春貴：木瓜死光了，到底妳有沒有去現場了解，農民在跟我反應，石埤村的牛番茄妳去了解，看能不能補救。我知道要有損失百分之多少才有補助，因為你們就是要去徹底了解之後再報，而這牛番茄可能你們連申報都沒有申報，包括木瓜你們會勘時要去看，多看幾個地點，這跟一般災害不同，這農作物再用心一些，希望以後不要讓人心理上的不平

衡，當然農民也不希望有災害補助，希望有收成，遇到也沒辦法，以上報告。

徐副主席志訓：請問還有代表有意見嗎？如果沒有意見，今天的會議到此結束。

十一、散會。